

2024 年度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单位决算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隶属于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全市公用事业信息、地下管网信息普查和信息数据库建设维护工作。
2. 负责城市建设系统投诉举报、咨询求助、应急情况和突发事件的受理、协调处置等工作。
3. 开展公用行业服务质量测评，供热质量监测等工作。
4. 受理转办全市公用服务方面的投诉和意见建议，督促检查办理情况，指导公用企业改进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

根据以上职责，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内设办公室、综合部，受理部，技术部，网络部共五个部门。

2024 年末，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人员 26 人，退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已全部纳入社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67.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1.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51.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51.37	总计	62	751.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1.37	751.3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	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7	3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7.58	667.57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7.58	667.57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7.58	667.5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1.37	397.87	3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	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7	3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7.57	314.08	353.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7.57	314.08	353.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7.57	314.08	353.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78	3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7	12.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67.57	667.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85	31.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1.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1.37	751.3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1.37	总计	64	751.37	751.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751.37	397.87	374.09	23.78	35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39.78	39.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8	39.78	39.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	2.72	2.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7	37.07	37.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7	12.17	12.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12.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7	12.17	12.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7.57	314.08	290.29	23.78	353.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67.57	314.08	290.29	23.78	353.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67.57	314.08	290.29	23.78	3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	31.85	3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	31.85	3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5	31.85	31.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50	30201	办公费	9.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2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1.3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6.7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4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4.09	公用经费合计					23.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说明：无数据为零值。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故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024 年“三公”经费总支出 0 万元。说明：无数据为零值。

十、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供热指挥调度平台和建设系统 12319 投诉平台运行维护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58.28	158.28	153.46	96.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58.28	158.28	153.46	96.9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市建设系统业务投诉举报，咨询求助应急情况、突发事件的受理，协调处置工作；开展公用行业服务质量测评，公用行业安全评估、供热质量检测等工作，受理转办全市公用企业改进服务		我单位构筑全域供热质量数据基座，赋能公用行业服务质量测评与安全评估。创新建立“源-网-站-户”全流程管理机制，以事前预警、事中监管、事后修正的闭环模式驱动供热质量提质增效，精准保障热源供应稳定与终端用户室温达标，全面引领行业精细化治理升级。12319 热线扎实有序推进水气热受理工作，多次组织专项培训和政策法规的学习，提升整体业务水平。难点和疑点问题及时督促办理，确保投诉件件有回应，事事有反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319 热线办结率	≥0.95	0.95	
			12319 热线回访率	≥0.95	0.95	
		质量指标	受话员参加培训，提升业务素质	100%	100%	
		时效指标	即时转办，及时下派工单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走访活动	1 次	1 次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健全性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1.72	201.72	200.04	99.1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201.72	201.72	200.04	99.1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外聘人员工资按月发放，保险及公积金按月缴纳，完成城市建设系统业务投诉举报，咨询求助应急情况、突发事件的受理，协调处置工作；开展公用行业服务质量测评，公用行业安全评估、供热质量检测等工作，受理转办全市公用企业改进服务		本年度外聘人员薪资按月度进行发放，其保险及公积金按月予以缴纳。完成城市建设系统内业务相关的投诉举报、咨询求助的受理工作，以及应急情况和突发事件的协调处置事宜。同时，有序开展公用行业的服务质量测评及供热质量检测等系列工作，并受理转办涉及全市公用企业服务改进的相关事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32 人	28 人	
		质量指标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及日常运行费用支付	100%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及日常运行费用支付	
		时效指标	工资、保险、日常办公经费的发放准确率	100%	工资、保险、日常办公经费按时准确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健全性	100%	长效管理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51.3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 6.09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2024 年度我单位因人员提职、薪级晋升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751.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1.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9 万元，增长 0.8%，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1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67.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85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51.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9 万元，增长 0.8%，主要是我单位因人员提职、薪级晋升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5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6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等；项目支出 35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7 万元，降低 1.4%，主要是智慧供热指挥调度平台和建设系统 12319 投诉平台运行维护经费、2024 年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51.3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9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2024 年度我单位因人员提职、薪级晋升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1.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9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2024 年度我单位因人员提职、薪级晋升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1.3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8 万元,占 5.3%;卫生健康支出 12.17 万元,占 1.6%;城乡社区支出 667.57 万元,占 88.9%;住房保障支出 31.85 万元,占 4.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18.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72 元，支出决算为 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我单位因人员提职、薪级晋升等原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7.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4.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4.50 万元、津贴补贴 11.23 万元、奖金 81.34 万元、绩效工资 76.7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7 万元、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0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 万元、生活补助 2.7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万元。

公用经费 23.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19 万元、差旅费 5.00 万元、工会经费 4.00 万元、福利费 5.4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1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3 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无变化。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要求，2024 年未发

生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3 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无变化。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35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非财政拨款项目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组织对智慧供热指挥调度平台和建设系统12319投诉平台运行维护经费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3.46万元。该项目主要绩效是完成城市建设系统业务投诉举报，咨询求助应急情况、突发事件的受理，协调处置工作。

组织对2024年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0.04万元。该项目主要绩效是效外聘人员工资按月发放，保险及公积金按月缴纳及开展公用行业服务质量测评。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单位预算项目单位自评、单位评价等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主要依据，通过项目自评、单位评价等方式分析各项成本支出比例，合理调整业务相关支出，实现绩效目标效益，促进单位预算项目资金的有效利用。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各类制度内容，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加强单位内部监督管理，并且在工作执行的过程中，注意保留基础佐证资料，将项目自评结果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公事业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

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